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

地址：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惠中樓3樓
承辦人：林羽萱
電話：22289111#37304
傳真：22291807
電子信箱：yull@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中市社障字第11000927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及四 (387120000J_1100092759_ATTACH1.pdf、
387120000J_1100092759_ATTACH2.odt)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0年度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及團體秋節產品聯合推廣活動電子型錄及推廣影片1案，
請廣為運用宣導，鼓勵所轄單位及踴躍選購，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以下簡稱身權法）第69條規定暨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0年8月5日社家障字第1100701023號函辦理。
- 二、按前開規定略以：「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於合理價格及一定金額以下者，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團體、私立學校應優先採購。…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採購該物品及服務至一定比率。」是以，各義務採購單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或服務至一定比率。

秘書室 收文:110/08/12



041100061337 有附件

三、本市今年共15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推出各式精緻月餅、糕點禮盒、手工皂等供各機關學校選購，請各機關學校優先採購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秋節產品(12家已標註於衛福部專刊目錄)。如有訂購需求，可上衛生福利部活動網站 (<http://www.815179.com.tw>) 或本局網站(<https://www.society.taichung.gov.tw/1571852/post>) 等網站查詢產品相關訊息，或撥打0800-815-179免付費服務專線，由專人提供服務。

四、倘各機關學校已訂購秋節禮盒，請將訂購之社福單位名稱、盒數及金額統計表(如附件)電郵至承辦人信箱(yull@taichung.gov.tw)俾利彙整，統計至110年9月30日止。

正本：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臺中市各區公所

副本：本局身心障礙福利科

